**滁州市龙飞化工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摘要公示（2022.04.29）**

　　**一、基本情况**

　　地块名称：滁州市龙飞化工有限公司

　　占地面积：40209.4m2

　　地理位置：滁州市来安县汊河镇老104国道西侧104街1号

　　土地使用权人：滁州市龙飞化工有限公司

　　地块土地利用现状：生产设施已拆除、清运完成，目前空置

　　未来规划：工业用地

　　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单位：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　　调查缘由：

　　（一）用途变更为住宅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，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。

　　（二）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土地使用权收回、转让的地块。

　　（三）从事过有色金属矿采选、金属冶炼、石油加工、化工、焦化、电镀、制革、造纸、印染、汽车拆解、造船、医药制造、铅酸蓄电池制造、废旧电子拆解和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、使用等行业企业用地，从事过危险废物贮存、利用、处置活动的用地，火力发电、燃气生产和供应、垃圾填埋场、垃圾焚烧场、市政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和污泥处理处置等用地，其用途变更或土地使用权收回、转让的地块。

　　**二、第一阶段调查**

　　第一阶段调查工作开展时间为2022年1月12日。根据调查情况，地块此前为农田、荒地，后由滁州市龙飞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甲醛、氨基树脂、丙烯酸树脂、醇酸树脂产品，龙飞化工公司于2020年3月开始逐步停产、拆除设备进行搬迁入园工作，至2021年12月已全面停产并完成拆除、清运。根据相邻地块土地利用历史沿革，周边主要以敏感点（村庄、住宅、小区等）分布较多。

　　根据污染识别结果，调查地块内重点关注区域为储罐区（3处）、危废库、甲醛车间（2处）、化验室、成品仓库（2处）、氨基树脂车间、污水站、煤场、锅炉房、醇酸树脂车间、原料仓库（2处），需关注的污染物包括二甲苯、苯乙烯、甲醛、石油烃。

　　**三、初步采样调查**

　　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初步采样时间为2022年1月16日-17日、4月16日，共布设土壤监测点位28个，采样深度为0~6.5m，共采集土壤样品140组（不包含现场平行样），检测项目包括GB36600中的基本45项（含二甲苯、苯乙烯）、pH、甲醛和石油烃；共布设地下水监测井5口，井深为8~15m，采集地下水样品5组（不包含现场平行样），检测项目包括pH、色度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铝、挥发酚、耗氧量（CODmn）、氨氮、硫化物、亚硝酸盐、硝酸盐、总氰化物、氟化物、汞、砷、硒、镉、铬（六价）、铅、镍、二甲苯、苯乙烯、细菌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甲醛、石油类。

　　根据样品检测分析结果：

　　地块内土壤样品中：所有检出项目均未超过相应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。

　　**四、初步调查结论**

　　综上，调查地块土壤样品和地下水样品无超筛选值情况，调查活动可以结束，调查地块作为居住用地进行开发建设的人体健康风险可接受。

　　**图件索引：**

　　1. 地理位置图（见2.1小节第12~13页）

　　2. 重点关注区域分布图（见3.1.3小节第48~49页）

　　3. 采样布点图（见4.1.3小节第77页）